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柳州职业技术大学人工智能领域基础设施
建设一期设备采购

采购人: 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采购编号: LZZC2026-G1-990254-LZSZ

合同编号: 12N49860177720263801

日期: 2026 年 8 月

目 录

一、政府采购合同	1
二、采购需求	7
三、中标通知书	17

一、政府采购合同

(一般货物类)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非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60177720263801

采购单位(甲方)：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采购计划表编号：LZZC2026-G1-01173-001
供应商(乙方)：柳州市创导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及编号：柳州职业技术大学人工智能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一期设备采购(LZZC2026-G1-990254-LZSZ)

签订地点：柳州市 签订时间：2026年8月26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和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智算云平台	云眼	智算云平台 V1.0	江西云眼视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套	398000.00	398000.00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叁拾玖万捌仟元整 (小写)：¥ 398,000.00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办理免税手续相关费用、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如招投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不限。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本合同货物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地点： 广西柳州市社湾路 28 号柳州职业技术大学社湾校区。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与甲方商议。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 详见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4. 售后服务、保修时间从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 财政性资金。

3. 合同中所有货物到齐经甲方签收后，乙方开具合同价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不予支付货款，甲方原则上收到合法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甲方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

大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金额的 5%； 中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金额的 2%； 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无须缴纳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提交及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合同签订前2日内,乙方必须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交付之日后,且在收到乙方退回履约保证金函件后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不计息)。

履约保证金账户:

名称: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开户行:交通银行西江支行

账号:452060600018120020185

转账时注明:柳州职业技术大学人工智能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一期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LZZC2026-G1-990254-LZSZ(分标1)履约保证金。

3、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通知,乙方未能及时解决的,甲方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视具体情况按合同第十四条违约责任处理。

(1)乙方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响应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2)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3)乙方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4)乙方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5)在货物试运行期间,故障率在10%及以上的。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3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未付款项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

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社湾校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采购投标（或应答）文件；

3. 投标承诺书；

4.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壹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柳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6年8月26日	乙方（章） 柳州市创导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6日
单位地址：柳州市社湾路28号	单位地址：柳州市柳北区三中路64号-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2-3156307	电 话：0772-286595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江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营业室
账 号：452060600018120020185	账 号：2011 6001 0400 1760 9
邮政编码：545006	邮政编码：545001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3. 保修期责任: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4. 其他具体事项: 详见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甲方（章） 2026 年 8 月 26 日	乙方（章） 2026 年 8 月 26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二、采购需求

说明:

(一) 本一览表中的品牌、型号仅起参考作用, 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 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二) 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 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 请说明品牌型号和详细、正确的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技术响应表。

(三) 标记“★”符号的为实质性响应内容, 该内容仅限于“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一项以上的, 视为投标无效。分标 1 没有标记“★”符号的技术参数要求, 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 2 项以上的, 视为投标无效; 分标 2 没有标记“★”符号的技术参数要求, 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 2 项以上的, 视为投标无效; 分标 3 没有标记“★”符号的技术参数要求, 评审时投标人的响应内容发生负偏离 2 项以上的, 视为投标无效。关于“项数”的规定,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 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四) 评审时, 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 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五)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核心产品的名称在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用“▲”标明。

(六) 本项目包括以下设备, 根据财办库〔2008〕248 号文件有关规定,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七) 投标人必须为其响应产品侵犯其他投标人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同时, 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 否则, 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响应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八) 若采购货物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 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品目清单请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下载, 有属于政府强制节能产品的, 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的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材料, 加盖投标人 CA 电子签章), 否则其投标无效。

(九) 本货物需求一览表的技术参数要求中未特别列明的技术要求参照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执行, 如有最新标准, 按最新标准执行。

分标 1:

一、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项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及单位
1	智算云平台	1. 智算云平台帮助纳管本地私有化服务器集群，统一运营运维算力集群，提高算力资源整体利用率，同时稳固多模态大模型协同、训练性能，支持本次项目分标 2 采购的 AI 算力服务器的接入，后续可横向拓展算力节点。 2. 帮助文档：平台帮助文档应能够支持介绍平台软件详情，内容包含简介、快速入门、GPU 性能实测、容器实例、数据传输、配置环境、弹性部署、全面指南、最佳实践、常见问题、更新日志详细介绍。 3. 控制台：平台能够具有控制台功能，在控制台管理功能中具备查看所有主机、容器实例、弹性部署、用户镜像、充值记录、账单、事件记录子功能菜单功能。 ◆4. 数据概览：平台数据概览应能够支持查看主机/GPU、实例/镜像、用户、账单信息，支持以折线图形式显示主机/GPU 近 7 天、近 30 天、近半年的 GPU 资源占比，显示实例/镜像近 7 天、近 30 天、近半年各时间段消费额、消费总体情况、用户活跃时段及支出账单信息情况。 5. 数据存储：平台应能够支持通过网络存储、用户储存、网盘客户端，方便用户对数据集进行管理；提供网盘客户端接入阿里云盘、百度云盘、爱数网盘等网络云盘，让普通用户通过网络云盘传输数据进行作业。 6. 融合架构：平台应能够实现高性能计算与智能计算业务形态融合管理，实现国产 CPU 与非国产 CPU 统一调度，实现国产 GPU 加速卡与非国产 GPU 加速卡统一调度。 7. 多计算中心接入：平台对多种不同硬件机台进行融合管理与调度，支持免费接入多个异地计算中心硬件（在硬件兼容性列表范围内），实现统一管理调度，计算中心应能够弹性扩容，应具备不少于 20 个算力服务器节点并行纳管的能力。 8. 资源服务运营：平台具有资源服务运营能力，包括资源服务申请、配额管理、数据管理、权限管理、分级管理、卡时使用功能及机台自动化运维、运营状况统计功能。 9. 分权管理：平台能够通过角色分配相应的功能权限，角色分为普通用户、租户管理员、超级管理员。普通用户主要进行作业提交、自己申请、账号注册功能；租户管理员负责资	1 套

	源管理，管理系统中所有计算资源和作业信息；超级管理员负责系统集群基础环境、作业调度环境、业务环境运维、集群健康检查工作。 ◆10. 用户管理：平台能够支持租户管理员查看用户管理，<u>显示用户名、用户别名、加入时间、角色、累计充值、当前余额、账号状态，租户管理员通过生成邀请链接和二维码邀请用户注册，支持批量用户管理（充值、重置密码、移除）的能力。</u> 11. 计费管理：平台应能够支持针对用户的充值计费功能，针对用户的计费、收支明细账单管理，实现对费用（机时）的精细化管理和控制，包括预计费功能、用户配额制度、资源配额查询、充值详细明细记录、自定义费率功能，支持按照资源总量、资源规格、资源类型（机时、存储）进行计费。 ◆12. 系统监控：平台应能够提供资源监控、作业监控、集群监控，<u>配置纳米纹理显示系统展示集群运行情况、节点使用情况、作业状态、集群用户资产信息。</u> 13. 用户登陆及功能切换响应时间：平台具备 500 个并发用户从登陆页面点击登陆按钮开始到进入主界面，平均响应时间不大于 3s，各功能例如数据概览、云镜像仓库、控制台、帮助文档按钮的切换响应时间应均小于 500ms。 14. 开发工具：平台能够提供一系列开发工具，如 JupyterLab、实例监控。配置 18 个计算核心，20 核 GPU，16 核神经网络引擎，64G 统一内存开发设备，能够通过 remote ssh 技术，使用 vscode、pycharm 工具远程开发。 ◆15. 计算框架和运行时：平台应能够提供多种类型和多个版本的科学计算框架，<u>包含：miniconda、torch、tensorflow、jax、paddlepaddle、tensorrt、gromacs、jittor，提供可运行的 python 环境，提供多版本的 cuda 即时可用的容器运行时。</u> 16. 集成多种深度学习框架（如 TensorFlow、Torch 等）及科学计算工具链（如 CUDA Toolkit、OpenMPI、GPU 版 VASP、LAMMPS 等），支持用户进行 AI 模型开发、训练及高性能科学计算（如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同时支持自定义环境扩展，管理员可配置 C/C++编译器、MPI 库、GPU 加速科学软件等环境。 ◆17. 镜像选择：平台云镜像仓库中热门类镜像应能够支持	
--	--	--

	<u>选用类型包含：AI 绘画、大语言模型、知识问答、视频生成、数字人、面部替换、语音合成、训练模型、视频剪辑、问答、图像转 3D、图像描述、声音克隆；多模态类镜像支持选用大语言模型、数字人、AI 绘画、知识问答、视频生成、语音合成、声音克隆、训练模型、图像描述；计算机视觉类镜像选用图像转 3D；语音类镜像选用语音合成；自然语言处理类镜像选用问答；其他类选用面部替换、视频剪辑，云镜像仓库中已部署的镜像不低于 30 个。</u> <u>◆18. 云镜像创建：平台应能够支持点击选中镜像后，查看云镜像使用方法，包括运行的效果图，使用此镜像创建实例后，选择算力型号、所需算力数、选择主机（包括主机名称/ID、算力型号，最高 CUDA，CPU/内存分配，空闲磁盘，空闲算力，单价）、数据盘、自定义服务端口、无卡模式开机、hosts、镜像。</u> 19. 镜像访问方式：平台应能够支持多种访问方式，包括 SSH 远程连接和 JupyterLab 访问。 20. 镜像创建实例：平台应能够支撑 Stable-Diffusion-WebUI 镜像创建实例，从开机到运行小于 5s，访问实例响应时间小于 3s，图片生成响应时间小于 3s，支撑 Deepseek-r1 镜像创建实例，从开机到运行时间小于 5s，访问实例响应时间小于 3s，输入问题回答响应时间小于 3s；支撑 Qwen2-VL、Langchain-Chatchat 镜像创建实例，从开机到运行时间小于 5s，访问实例响应时间小于 3s，输入问题回答响应时间小于 2s。 <u>◆21. 容器实例：平台能够具有容器实例页面，支持查看用户已创建实例的信息：主机名称/实例 ID/实例名称，标签（包含语音转文字、关键词唤醒、语音转文本、文本转向量），状态（包含显示创建中、开机中、运行中、克隆中、重置中、已关机、创建失败、充值失败、克隆失败、规格详情、健康状况、SSH 登陆、快捷工具）。</u> <u>◆22. 实例创建：平台能够具有容器实例页面下基于不同主机的空闲算力进行创建实例的能力，在实例创建界面选择算力型号、所需算力数、主机（包括主机名称/ID、算力型号、最高 CUDA、CPU/内存分配、空闲磁盘、空闲算力、单价）、数据盘、自定义服务端口、无卡模式开机、hosts、privileged 以及镜像。</u>	
--	---	--

	23. 弹性部署：平台应能够具有弹性部署的功能，支持 API 和网页的方式批量调度和启动容器、并管理生命周期，在创建部署界面支持 GPU 型号、GPU 数量、内存大小范围选择、CPU 数量范围(核心)选择功能，根据负载情况自动增减服务器数量，以保证系统的稳定性、高可用性和高负载能力，支持弹性部署资源调度的模式，实现任务自动运行，并自动发放和回收资源。 24. 预装基础训练数据集及工具，如金融、交通、医疗、光学模拟等数据集，包括但不限于图像类：MNIST、Fashion-MNIST、CIFAR-10、CIFAR-100、ImageNet-mini；检测/分割：MS COCO COCO2017；视界类：Cityscapes KITTI（自动驾驶）ModelNet（3D 与点云）；自然语言处理类：IMDb（情感分析）和 AG News（文本分类）。 25. 三级数据集：支持提供平台数据集、团队数据集、个人数据集三种维度数据集，且个人数据集能够自动挂载至实例中，支持配置每个用户可创建个人数据集数量以及数据集总大小。 26. 集成 JupyterLab, 支持 AI 相关数据集集成至 Jupyter 环境，提供一键添加代码和数据集功能，支持在线编程及部署；同时支持通过 SSH 访问环境，可使用 PyCharm、VSCode 等工具或命令行（如 nvcc、mpirun）开发/调试 CUDA C/C++ 程序、提交任务。 27. 数据集共享：支持将个人数据集共享给他人，并支持自定义设置共享有效时间。支持共享者在更新数据集后选择是否同步最新数据集信息给被共享人。 28. 数据集上传形式：数据集上传文件时，可支持通过网页上传和 SFTP 上传两种形式。SFTP 通道每次开启都是随机用户和地址，且具备一定有效期，有效期过后通道自动关闭。 ★29. 具有人工智能智算云管理软件自主研发和运维的能力。 ★30. ≥ 50 张 GPU 接入永久授权，平台提供不少于 3 年的免费升级服务，软件授权永久使用。统一门户调度国产/非国产 GPU，支持多集群多中心接入。 ★31. 验收时需对以上参数功能进行逐条演示，如不满足按照合同约定追究中标人责任。	
--	--	--

★二、商务要求

基本要求	1. 中标人提供 3 年售后服务和基础安装服务。 2. 本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货物（含硬件、软件及服务）必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所述要求（除允许偏离项），如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承诺正偏离的应按其正偏离内容执行。 3. 本项目所提供的全部货物必须是全新完好的、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可追溯并享受中标人售后服务的正规合格产品。 4. 中标人完成安装调试后，采购人可以进行累计运行时间不超过 72 小时的试运行，以确认所供货物（含硬件、软件及服务）功能参数、兼容性 & 稳定性符合标准达到初验条件，在试运行期间出现问题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书面反馈后三日内解决，在解决问题前此项目仍视为尚未完成安装调试。如造成最终验收合格交付时间超过合同约定的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 中标人售后服务中维护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须为原厂全新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且进行维护的人员须为中标人认可的有资质专业技术人员。 6. 本项目（不包括随机出厂预装）除安装在采购人本地服务器（计算机）上，还必须一式两份用 U 盘或移动硬盘（接口 USB3.0 以上质保期不低于三年）将软件安装包、软件使用说明书、技术文档、软件常规操作录屏分目录存放在验收前一并交付给采购人。在本项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过后，中标人需确保该软件其功能仍与交付验收时一致不受限制或减少（如合同另有约定的按合同约定），质保期过后如需对软件进行升级或售后服务双方再行协商。 7. 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及服务承诺内容在合同实施阶段必须严格执行。投标人应认真对待承诺内容，确保其真实性和可操作性，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违约后果。 8. 中标人应保证针对本项目的货物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9. 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及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执行。
质量保证期	质保期从交货、安装调试完毕，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中标人提供免费质保不少于 3 年。

售后服务要求	1. 投标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产品，按国家规定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附安装说明书）及人员培训，培训后采购人可熟悉基本操作； 2. 故障处理：提供 7*24 小时维修服务，并提供售后服务电话，出现故障应在接到故障通知起 2 小时内响应，一般问题 6 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遇到大的问题，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故障修复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如超过时限无法排除故障，免费提供同等质量的产品作为备用品供采购人使用，直到修复完成。 3. 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含人工费、配件费、差旅费等各项费用），所更换的所有零配件全部使用原厂配件；保修期以外一律按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收费，提供终身上门维修服务。 4. 中标人能提供不少于 3 年的免费升级服务，软件授权永久使用。
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0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 交货地点：广西柳州市社湾路 28 号柳州职业技术大学社湾校区。
付款方式	合同中所有货物到齐经采购人签收后，中标人开具合同价款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采购人，否则采购人不予支付货款，采购人原则上收到合法有效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 802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等要求执行。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 大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中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2%；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缴纳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提交及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合同签订前 2 日内，中标人必须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交付之日后，且在收到中标人退回履约保证金函件后 5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不计息）。 履约保证金账户： 名 称：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开户行：交通银行西江支行 账 号：452060600018120020185 转账时注明：柳州职业技术大学人工智能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一期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LZZC2026-G1-990254-LZSZ（分标1）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向中标人出具书面通知，中标人未能及时解决的，采购人可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视具体情况按合同第十四条违约责任处理。 (1)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未达到其响应文件所承诺的，导致无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的； (2)中标人提供的货物经查证无法得到生产厂家正规售后服务的； (3)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未经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 (4)中标人提供的货物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了纠纷或诉讼，导致无法按期交付使用的； (5)在货物试运行期间，故障率在 10%及以上的。
★三、验收要求	
验收标准及要求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符合国家官方合格标准。 2. 中标人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或原厂组装）的全新产品，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供货时中标人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4.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有授权代表在场并在验收报告上签字，如正式验收时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到场参加验收则视为供应商对验收过程及结果无异议。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或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鉴定。鉴定费（含运行产生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5. 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并完成采购人的人员培训方可申请采购人正式验收。

	6. 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费（含运行耗材、验收专家费等全部费用）用由中标人支付。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
四、资信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如有）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符合办法规定条件且出具该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报价，对其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注：（1）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2）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 （3）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 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如有）	1.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具有人工智能智算云管理软件自有知识产权证书。
能力或业绩要求（如有）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所投产品在项目中被安装使用。
五、其他要求	
无	

三、中标通知书

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柳州职业技术大学人工智能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一期设备采购(LZZC2026-G1-990254-LZSZ)

中标通知书

柳州市创导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柳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受柳州职业技术大学委托，就柳州职业技术大学人工智能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一期设备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分标1的中标人，中标金额（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捌仟元整（¥398,000.00）。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书的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柳州职业技术大学签订合同。

根据《柳州市财政局人民银行柳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的通知》（柳财采〔2022〕19号），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特此通知！

采购项目联系人：周江涛

联系电话：0772-2626017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广西柳州市三中路64-2号

采购人：柳州职业技术大学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国银，0772-3156307

采购人地址：广西柳州市社湾路28号

